**大學入學考試中心109學年度各項考試報名費退費申請表**

說明：1.退費申請期限及相關規定請詳見本中心考試簡章「伍、報名」之「七、報名費退費」。

 2.退費金額：除2-1溢繳報名費者為退還全部溢繳費用；其他符合退費條件者，酌扣基本作業費後，再退還其餘費用。

3.申請者須將本申請表及相關檢附資料傳真至(02)2366-1365向本中心申請退費，聯絡電話(02)2366－1416轉608。不符合簡章規定之報名費退費對象，於報名截止日後，皆不得退費。

□本人\_\_\_\_\_\_\_\_\_\_\_\_\_\_已詳閱、瞭解並同意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大學入學考試中心之「[測驗服務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http://www.ceec.edu.tw/CeecPersonDataProtect/index.htm)內容。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考生姓名 |  | 身分證號 |  |
| 聯絡電話 | ( ) | 行動電話 |  |
| 考試別 |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 □學科能力測驗□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二次考試 □指定科目考試 |
| 退費事由 | □1.報名截止日前，取消報名者退費金額 元＝實繳 元－基本作業費 元2.報名截止後，符合下列條件者□2-1溢繳報名費者退費金額 元＝實繳 元－應繳 元□2-2已繳交報名費但未報名或逾期報名者退費金額 元＝實繳 元－基本作業費 元□2-3已繳交報名費但經中心審查報名資格不符而不受理報名者退費金額 元＝實繳 元－基本作業費 元□2-4繳交報名費但經中心審查報名資料不齊而未完成報名手續者退費金額 元＝實繳 元－基本作業費 元 |
| 通訊地址 | 郵遞區號( ) |
| 匯款 | 使用考生本人帳戶，請檢附以下資料□考生繳費收據影本□考生身分證正面影本□存摺封面影本(須含金融機構分行名稱、存款帳號、戶名等資料) |
| 備註 | 本項退費於該考試確認報名資料截止日後，統一辦理。 |
| 考生簽名 |  |

身分證影本、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處（如黏貼處位置不夠使用，請另紙黏貼）